

職能單元代碼	AVA4R2154v2
職能單元名稱	提升設計實務技能
領域類別	藝文與影音傳播 / 視覺藝術
職能單元級別	4
工作任務與行為指標	<p>一、學習及發展專業技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在設計實務中能發展成為設計師的<u>策略</u>【註1】 2. 規劃及運用能發展和評估<u>專業技能</u>【註2】的機會 3. 確認並運用實作、回饋、討論和評估...等的機會以持續改進專業技能 4. 透過<u>測試</u>【註3】素材、工具和設備...等的性能，發展及擴展專業技能 5. 確認及運用<u>相關媒體</u>【註4】促進技術及專業的發展 <p>二、發展概念技能及想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與進行中的實驗並探詢不同的想法及技術 2. 與其它人討論並將其想法運用到工作中 3. 運用工作實務取得各類型經驗 4. 研究他人的作品，促進概念及專業技能的發展 5. 研究及分享各類型的設計範疇 6. 確認及運用各種發展自我技能的機會【註5】，並持續更新現行的設計實務資訊 <p>三、表達自我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掘新概念並嘗試用於創作或詮釋所設計的作品 2. 發掘並運用適合的技術<u>表達自我意見</u>【註6】及擴展實務 3. 透過完成設計專案展現自我能力 <p>四、評估自己的作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尋求及運用他人具建設性的評論以改進作品 2. 依據自行規劃的策略評估所創作的作品 3. 藉由他人的作品評估自己的作品以擴展自我實務 4. 調整工作進度及實務以改進技術、概念和商業性 <p>五、調查工作機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與設計師相關的工作機會的<u>資訊來源</u>【註7】 2. 確認有助於設計師發展職涯的<u>網絡</u>【註8】及發展機

	<u>會</u> 【註9】 3. 將研究結果及研究資訊應用在工作及職涯規畫上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一、現行的及新興的版權、著作權與智慧財產權議題及法規...等，與其對於設計師的影響 二、與設計領域相關的現行及新銳設計師 三、與設計領域相關的現行及新興的趨勢和科技，和其帶來的機會及挑戰 四、設計師可取得的發展專業的資訊及資源 五、與工作機會和職涯規畫相關的資訊來源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一、溝通技能：與他人討論複雜的構想及概念、參與討論關於自己的作品、說明及傳達關於設計理念和技術的各式各樣資訊 二、創意思考技能：發掘及為設計作品提出新想法 三、問題分析與解決技能：發掘及制定關於新挑戰和機會的策略和方案 四、自我管理技能：為自我發展負責
評量設計參考	一、評量之關鍵面向/能力證明之證據： 1. 透過發掘新概念並嘗試用於創作及/或詮釋作品，來表達自我意見 2. 應用規劃的策略在設計實務中發展適當的技能 3. 透過討論及評估機會告知和發展專業及概念技能 二、評量情境與資源：取得與設計相關，運用在發展專業及概念技能的素材、資源與設備...等 三、評量方法： 1. 直接提問、檢核作品集、檢核在第三方工作場域在職表現報告 2. 評估受評者的日誌或其關於發展及擴展技能的各種經驗和機會的詳細記錄 3. 評估受評者展現其技能進展的作品 4. 評估受評者所提出關於其主動積極發展技能的方法

說明與補充事項	<p>【註1】策略：包含參與各種與設計相關的活動、與同儕交流、實驗、參與專業發展及其它學習機會、加入相關的團體或協會、實作、參與訓練課程、與主管合作、與指導者合作。</p> <p>【註2】專業技能：包含動畫、數位/電子設計、娛樂設計、時尚/服裝/配件設計、家具設計、平面設計、插圖/技術性繪圖、室內設計、珠寶設計、產品設計、照片成像、餐具設計、其它設計範疇。</p> <p>【註3】測試：包含嘗試創新的應用、充分應用素材、工具與設備的功能。</p> <p>【註4】相關媒體：包含目錄、期刊、雜誌。</p> <p>【註5】發展自我技能的機會：包含參與及/或加入競爭、展覽、藝廊的講座、實驗室、演講、座談會、會議、研討會、作品製作處、專業課程、專業組織、貿易展、博覽會。</p> <p>【註6】表達自我意見：包含分析及研究與自己專業領域相關的他人作品、分析與設計實務相關的會議、實務與慣例、發展作品及知識、探索設計元素及原則...等。</p> <p>【註7】資訊來源：包含設計期刊、雇主名冊、展覽目錄及計畫、工作廣告、網站、口耳相傳...等。</p> <p>【註8】網絡：包含校友會、同事及老師、消費者團體、專業協會。</p> <p>【註9】發展機會：包含向資助機構申請、競賽、展現作品、展覽、表演、貿易展。</p>
---------	--

更新紀錄

2020年修訂職能內容。